

## 香港海關 二零一三年管制人員環保報告

### 前言

香港海關（部門）是一個穩步發展和充滿幹勁的執法機構，負責反走私、防止販毒、保障知識產權、促進貿易、實施出入口管制、保障消費者權益，以及徵收應課稅品稅項。

部門在履行法定職能之餘，亦力求促進可持續發展，並致力善用現有的資源。對於有助提升香港境外廣泛地區的環境質素的計劃，我們亦同樣重視。

### 有利於綠化地球的服務和行動

我們以環保和對環境負責的方式提供服務和執行各項行動。

- 保護臭氧層

部門參與聯合國環境規劃署和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在二零零六年聯合展開的「補天行動」<sup>1</sup>，打擊有關消耗臭氧層物質的非法貿易活動。即使該行動已在二零零七年結束，部門在二零一三年仍繼續檢查了121個相關牌照。

- 危險廢物越境轉移

為履行有關《控制危險廢物越境轉移及其處置的巴塞爾公約》的國際義務，我們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展開「危險廢物的策略管制計劃」。根據該計劃，我們在二零一三年截獲了45個貨櫃並將其送返輸出國，並把41項有關檢獲危險廢物的資料轉交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和海外對口機構。

---

<sup>1</sup> 該計劃的第一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展開，建立了有關可疑的消耗臭氧層物質付運商品的監察和通報機制。第二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啟動，擴闊範圍把危險廢物納入計劃內。

- 回收充電池

為減低不妥善棄置有害物料對環境造成的污染，以及保護自然資源，我們參與由環保署、環保團體和電池業界構思的「充電池回收計劃」。在二零一三年，我們把54萬枚檢獲的充電池運送到海外循環再用。

- 減少用紙

由於部門員工繼續致力實施各種環保管理措施，並持續推行政府辦公室自動化計劃和部門入門網站，部門的用紙量已由二零一二年的44 385令減至二零一三年的41 881令，即減少了5.6%。

此外，部門提倡使用再造紙，再造紙約佔部門二零一三年總用紙量的46%。

## 便商利貿的環保政策

- 電子貨物艙單系統

電子貨物艙單系統讓空運、海運和內河貨運承運商以電子方式一次過提交艙單。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底，透過「電子艙單聲明I提交計劃」和「海易通計劃」，已吸引逾70%經海路入境及轉運付運的貨物和61家主要承運商使用電子貨物艙單系統。為鼓勵更多用戶棄用紙張艙單，我們已採取相應行動來提升電腦系統，將辦理艙單的程序自動化。

- 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

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在二零一二年啟動，提供網上牌照申請、定期提交申報表和查詢服務。系統不但提高生產力和減低用紙量，同時也減輕了金錢服務經營者因遞交申請表／申報表要舟車往返而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部門亦推出了多項推廣措施，鼓勵更多金錢服務經營者使用該系統，為綠化環境出一分力。

- 應課稅品系統

部門建議推出應課稅品系統，將現行應課稅品許可證申請的電子運作模式延伸至牌照申請。系統推出後，預計海關每年可以經電子方式處理超過2 000宗由貿易商提出的牌照申請，印製申請表及補充文件所耗用的紙張數量預計會因而大減。如獲得撥款，預計有關計劃可於二零一四年展開。

## 環保海關

- 使用含有可分解／再造物料的塑膠垃圾袋

部門會定期提醒大廈管理承辦商在清潔時減少耗用塑膠垃圾袋，並須按招標條件使用以可分解或再造物料製造的塑膠垃圾袋。

- 員工訓練和環保內務管理措施

部門為減少浪費資源、鼓勵將廢物循環再用和促進節省能源，實施各項內務管理措施。除監察措施的成效外，我們亦定期更新和重新傳閱指引以提醒同事他們應負的環保責任，呼籲同事支持環保團體籌辦的活動，以及舉辦座談會與其他相關人士交流經驗。

- 耗電量

部門繼續實施各項有效節省能源的內務管理措施，並委託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積極為空氣調節系統和製冷設備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結果，在撇除新落成樓宇後，其他非聯用樓宇在二零一三年的耗電量減少約1%。

- 環保的新總部

海關總部大樓採用一系列先進的環保及節能裝置，例如不會耗蝕臭氧層的製冷劑、能自動關掉電燈及冷氣機的用戶感應器、太陽能光伏板及汽車電池充電設施，並設置水冷式空調系統、高效能電燈和綠化平台花園來加速散熱。

- 室內空氣質素

我們參與環保署推出的「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並委任機電署檢查建築樓面面積超過10 000平方米的辦公室。二零一三年，海關總部大樓和青州街海關人員宿舍均獲頒發卓越級證書，而葵涌海關大樓亦獲頒發良好級證書。

## 總結

我們會繼續積極推廣環保工作間，並向員工深入灌輸環保意識，使他們認識綠色生活之道。

## 意見及建議

本報告可在海關網頁 [www.customs.gov.hk](http://www.customs.gov.hk) 瀏覽。歡迎你對本報告提出意見，來函請寄香港北角渣華道222號海關總部大樓環保經理，或電郵至 [customsenquiry@customs.gov.hk](mailto:customsenquiry@customs.gov.hk)。

香港海關

二零一四年七月